

北京华谊嘉信整合营销顾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暂停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公司股票可能被暂停上市的原因

北京华谊嘉信整合营销顾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华谊嘉信”）2017 年度、2018 年度连续两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值，若公司 2019 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仍为负值，则公司会因出现《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13.1.1 条第（一）项“上市公司出现最近三年连续亏损（以最近三年的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披露的当年经审计净利润为依据）”的情形，可能被深圳证券交易所暂停公司股票上市。

二、公司股票停牌安排及暂停上市的决定

若公司 2019 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最终确认为负值，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13.1.6 的规定，公司股票将于公司披露 2019 年年度报告之日起停牌，深圳证券交易所停牌后十五个交易日内作出是否暂停公司股票上市的决定。

三、公司董事会关于消除暂停上市风险的具体措施

针对 2017 年度、2018 年度连续两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值的状况，2019 年以来，公司以扭亏为根本任务，多项举措并举，积极提升经营状况，持续推动公司业务协同和资源整合，开源节流，降本增效，具体措施如下：

主要采取的措施如下：

（1）在保有现有客户的同时，稳定优质客户，同时加强新技术研发，提升创意和策略能力，提升客户价值。公司基于多年对营销传播数字化、移动化及社交化趋势的深入理解及既有战略基础，继续沿着以娱乐社会化内容和营销大数据

为支撑的全球化数字化全域营销传播集团的方向前进，加强新客户和新业务的开拓力度，增速产品技术迭代开发，同时放弃一些毛利率低的业务及信用等级较差的客户，不断提升客户价值。

(2) 提升经营效率，加强应收账款和费用成本管控。2019 年公司进一步强化协同整合，通过全消费人群、全媒体资源以及线上线下全场景资源的拓展和平台化，全力以赴提高公司经营效率；同时继续做好成本控制，降低费用支出，加大应收账款的催收及考核力度，增强企业资金流动性和使用效率。另外，公司持续加强风险管理，确保业务安全，尽量减少呆坏账。

(3) 努力改善公司现金流，降低资产负债率。基于公司的债务现状，公司管理层与多个银行及债权人协商洽谈续贷及展期事宜，保证公司流动性和业务的正常经营。对于股权类投资，一方面对优质投资项目提质增效，增强现金回流；一方面对短期创效不明显或非主业的项目，转让退出，获取正向现金流。

(4) 公司拟通过出售资产的形式来获取投资收益，从而避免发生被暂停上市的不利情形，保护股东的利益。但目前上述出售资产的事项仍处于初步磋商中，标的资产尚未最终确定，收购方也仅为初步询价阶段，尚未形成收购意向，但公司不排除在近期确定标的资产并与收购方达成收购协议的可能性。

四、其他事项

1、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13.1.2 条第（一）项的规定，上市公司连续两年亏损的，在披露其后首个半年度报告时，应当首次发布公司股票可能被暂停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之后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直至暂停上市风险消除或者深圳证券交易所作出公司股票暂停上市的决定。

2、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投资者联系方式：

电话：010-58039145

传真：010-58039145

电子信箱：investor@spearhead.com.cn

特此公告。

北京华谊嘉信整合营销顾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1月27日